



2002年注册会计师考试指定教材配套用书

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主编
副院长 万寿义 教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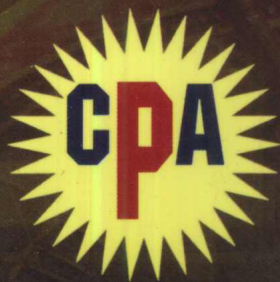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考试辅导讲义

——典型例题精解

税法



中国经济出版社
www.economyph.com



F23-44
W25a2

2002 年注册会计师考试指定教材配套用书

注册会计师考试辅导讲义

——典型例题精解

税法

总 主 编:东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 万寿义

本册主编:东北财经大学 王满

参与编写:耿 伟 孙晓峰 石桂峰 宋伟官
王兆娟 耿云江 戚 威 刁志波
赫华峰 曹玉敏 钟岳敦

中国经济出版社

责任编辑:刘建生(010-68319291)

封面设计:蓝 田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注册会计师考试辅导讲义—典型例题精讲.税法/

万寿义主编.—北京:中国经济出版社,2002.3

ISBN 7-5017-5545-0

I.注.. II.万.. III.税法—中国—会计师—资格考核—自学参考资料 IV.F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08905 号

敬告读者

为了保护环境 and 保护视力本书都统一使用彩纸印刷,同时也具有防伪性。
敬请读者,注意识别。

注册会计师考试辅导讲义——典型例题精讲

税 法

总主编:万寿义 本册主编:王满

*

中国经济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百万庄北街3号)

邮编:100037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天津市蓟县宏图印务有限公司

*

开本:787×1092毫米 1/16 总印张80 总字数1500千字

2002年3月第1版 2002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0册

ISBN 7-5017-5545-0/G·1103

全套(共五册)总定价:140.00元

前 言

本书是由东北财大会计学院的多位专家教授亲笔编写,东北财大会计学院副院长万寿义教授亲自担任本书总主编,由中国经济出版社隆重出版。这些专家多年来参与财政部注册会计师考试指定教材与考试大纲的编写,并亲自参与注会考前辅导班的授课辅导。本书的形式是用典型例题的形式揭示各个考点,以出题——解题(解题示范)——答疑(解题思路)的模式讲练结合,方便考生阅读研习,本书力求改变过去一些辅导书先简单“指导”后做题,然后提供简单答案的陈旧模式,它是在书中用授课的方式讲解有关命题重点,使读者直接消化有关知识并掌握一定的应试技巧。

本书主要内容有备考知识要点一览及 2002 年命题趋势预测、各章要点聚焦、单元典型例题讲解,以及综合模拟测试题,并附有 2002 年考试大纲和 2001 年实考试卷及答案。本书一个显著的优势是例题多、题量大,并且在例题中直接剖析考点,实用性强,便于读者举一反三,提高应试能力。

在我国,注册会计师(简称 CPA)对经济发展的巨大推动作用已越来越为人们所认可和重视,并与律师、医师一起成为最受人尊敬的三种职业。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负责实施对注册会计师资格进行认证考试,从而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现行的 CPA 考试定于每年九月举行,考试科目为会计、审计、经济法、税法、财务成本管理五门。报考人员可在一次考试中同时报考五个科目,也可选报部分科目,在五年内通过五科,就可获得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具有大专以上学历、或者相关专业(指审计、统计、经济)中级以上技术职称的中国公民,均可报名参加考试。本套书共包括了会计、审计、经济法、税法、财务成本管理五个分册,考生可以根据需要选择使用。

为了使考试更有把握,考生最好将考试复习规划为“两轮计划”:第一轮先使用本书,以便系统掌握各科知识。第二轮在复习后期则可选择《注册会计师考试最后冲刺——考前重点提示与命题预测试卷》(中国经济出版社出版,万寿义审订)这样的考前用书,做些实战训练。相信通过“两轮”复习过程,不仅能够顺利通过考试,也能真正掌握注册会计师的基本知识,运用到将来的工作中。

把东北财经大学的专家请到家,无需课堂求学,名师亲临现场。

编 者

目 录

备考知识要点一览及 2002 年命题趋势预测	(1)
------------------------------	-----

2002 年度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税法》考试大纲	(4)
----------------------------------	-----

第一部分 单元同步典型例题辅导讲义	(7)
-------------------------	-----

第一章 税法概论	(7)
第二章 增值税法	(10)
第三章 消费税法	(27)
第四章 营业税法	(39)
第五章 企业所得税法	(47)
第六章 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	(66)
第七章 个人所得税法	(82)
第八章 资源税法	(97)
第九章 城市维护建设税法	(103)
第十章 城镇土地使用税法	(109)
第十一章 房产税法	(117)
第十二章 车船使用税法	(128)
第十三章 印花税法	(133)
第十四章 土地增值税法	(141)
第十五章 契税法	(153)
第十六章 关税法	(157)
第十七章 税收征收管理法	(167)
第十八章 税务行政法制	(184)

第二部分 综合模拟真题及题解示范	(191)
------------------------	-------

综合模拟真题(一)	(191)
综合模拟真题(一)答案及题解	(197)
综合模拟真题(二)	(203)
综合模拟真题(二)答案及题解	(209)
综合模拟真题(三)	(215)
综合模拟真题(三)答案及题解	(220)
综合模拟真题(四)	(225)

综合模拟真题(四)答案及题解	(230)
综合模拟真题(五)	(235)
综合模拟真题(五)答案及题解	(240)
附录：	(246)
2001 年度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税法》试题	(246)
2001 年度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税法》试题参考答案	(254)
读者信息反馈与赠送说明	(257)

备考知识要点一览及 2002 年命题趋势预测

一、备考知识要点一览

第一章 税法概论

1. 税法的概念和构成要素
2. 税收法律关系的权利主体、客体和法律关系内容

3. 税法与其它法律的关系

4. 我国税收立法原则

5. 我国税法的制定

6. 现行税法体系的构成

第二章 增值税法

1. 增值税计税原理

2. 增值税销项税额、进项税额的确定,应纳税额的计算

3. 对各种兼营及混合经营行为的税务处理

4. 出口货物退(免)税政策

5. 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使用和管理

第三章 消费税法

1. 消费税纳税义务人

2. 消费税的税目、税率

3. 三种情况下消费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4. 出口应税消费品退(免)税

第四章 营业税法

1. 营业税扣缴义务人的确定

2. 营业税纳税义务人

3. 营业税的税目和税率

4. 营业税的计税依据和应纳税额的计算

5. 营业税的税收优惠

第五章 企业所得税法

1. 企业所得税纳税义务人及征税对象

2. 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的计算

3. 企业所得税的税率及应纳税额的计算

4. 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5. 企业所得税的税额扣除

第六章 外商投资企业和外贸企业所得税法

1. 外商投资企业和外贸投资企业所得税的税率和应纳税所得额的计算

2. 外资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3. 外资企业税外所得已纳税款的扣除

4. 外资企业关联企业业务往来

第七章 个人所得税法

1. 个人所得税来源的确定

2. 个人所得税的应税所得项目

3. 个人所得税的税率和应纳税所得额的确定

4. 个人所得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5. 个人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第八章 资源税法

1. 资源税税目

2. 资源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3. 资源税税收优惠

第九章 城市维护建设税法

1. 城建税纳税义务人和税率

2. 城建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第十章 城镇土地使用税法

1. 纳税义务人和征税范围

2. 应纳税额的计算

3. 税收优惠

第十一章 房产税法

1. 房产税的征税对象

2. 应纳税额计算

3. 税收优惠

第十二章 车船使用税法

1. 应纳税额的计算

2. 税收优惠和纳税地点

第十三章 印花税法

1. 税目和税率

2. 应纳税额的计算和税收优惠

3. 纳税办法

4. 对违反税法规定行为的处罚

第十四章 土地增值税法

1. 征税范围

2. 确定增值税的扣除项目

3. 土地增值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4. 土地增值税的税收优惠

第十五章 契税法

1. 契税的计税依据和应纳税额的计算

2. 契税的税收优惠

第十六章 关税法

1. 关税完税价格的计算

2. 关税的税收优惠

3. 关税的征收管理

第十七章 税收征收管理办法

1. 税务机关征、管、查、处等职权

2. 征、纳双方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3. 办税程序和手续

4. 危害税收征管行为及犯罪的特点和处

罚措施

第十八章 税务行政法制

1. 行政处罚的原则、设定权方面的规范和程序上的要求

2. 行政复议的特点、受案范围和处理决定

3. 税务行政赔偿的构成要件、赔偿范围和程序等

二、2002 年命题预测

注册会计师《税法》科目的考试重点在测试考生掌握政策,运用政策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从历年试题来看,考察面广,每章内容都会在试题当中涉及到,试题对考生灵活运用知识的能力提出了越来越高的要求。因此,考生在复习的过程中应全面兼顾、重点突出,我们对历年试题进行总结,可以探寻出一些规律性的东西,在这里展示给大家,并根据这些规律对 2002 年的试题分布进行预测,希望对广大考生能起到借鉴的作用。

历年考试分数分布表

年 份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税法概论	1 分	1 分	1 分	2.5 分	2 分	1 分	2 分
增值税法	16 分	21 分	20 分	19.5 分	13 分	15 分	12.5 分
消费税法	7 分	6 分	6 分	3.5 分	4 分	4 分	6.5 分
营业税法	5 分	5 分	6 分	5 分	6 分	7 分	7 分
企业所得税法	14 分	11 分	11 分	10.5 分	13 分	8 分	14 分
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	13 分	13 分	15 分	11.5 分	10 分	11 分	13 分
个人所得税法	10 分	10 分	8 分	9 分	9 分	10 分	12 分
资源税法	4 分	4 分	4 分	3.5 分	3 分	3 分	2 分
城市维护建设税法				2.5 分	2 分	2 分	2 分
城镇土地使用税法				2.5 分	3 分	2 分	3 分
房产税法				2.5 分	2 分	2 分	5 分
车船使用税法				2 分	2 分	2 分	3 分
印花税法	5 分	4 分	5 分	3.5 分	3 分	3 分	5 分
土地增值税法	13 分	10 分	10 分	7.5 分	4 分	2.5 分	3 分
契税法				1 分	1 分	1.5 分	3 分
关税法	3 分	5 分	3 分	2.5 分	5 分	4 分	2 分
税收征收管理法	9 分	10 分	11 分	6 分	7 分	8 分	3 分
税务行政法制				2.5 分			2 分
增值税法、消费税法、营业税法、城建税法混合题(2000 年含企业所得税法)					5 分	9 分	
关税法、增值税法、消费税法混合题(2000 年含关税滞纳金)					5 分	5 分	

根据历年的考分分布,结合今年的形势,我们认为 2002 年《税法》考试命题重点在增值税法、企业所得税法、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个人所得税法、关税法、税收征收管理法这几章。

重点内容是:

1. 增值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2. 增值税出口退税的计算。
3. 企业所得税的应纳税所得额的计算。
4. 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5. 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的应纳税所得税的计算。
6. 个人所得税的应纳税额的计算。
7. 关税完税价格的计算和税收优惠。
8. 税收征收管理法中法律责任和涉税犯罪的内容。

2002 年度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税法》考试大纲

一、税法概论

- (一)税法的概念
- (二)税法的地位及与其他法律的关系
- (三)我国税收的立法原则
- (四)我国税法的制定与实施
- (五)我国现行税法体系
- (六)我国税收管理体制

二、增值税法

- (一)征税范围及纳税义务人
 - 1. 征税范围的界定
 - 2. 纳税人的范围
- (二)一般纳税人和小规模纳税人
 - 1. 一般纳税人
 - 2. 小规模纳税人
- (三)税率
 - 1. 基本税率
 - 2. 低税率
- (四)应纳税额的计算
 - 1. 销售额
 - 2. 销项税额
 - 3. 进项税额
 - 4. 应纳税额的计算
 - 5. 小规模纳税人应纳税额的计算
- (五)几种经营行为的税务处理
 - 1. 兼营不同税率的货物或应税劳务
 - 2. 混合销售行为
 - 3. 兼营非应税劳务
- (六)含税销售额的换算
- (七)出口货物退(免)税
 - 1. 出口货物退(免)税政策
 - 2. 出口货物退(免)税实施办法
 - 3. 出口货物退(免)税管理
- (八)进口货物征税
 - 1. 进口货物征税范围和税率
 - 2. 进口货物应纳税额的计算

- (九)纳税义务发生时间及纳税期限
- (十)纳税申报和纳税地点
- (十一)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使用及管理

三、消费税法

- (一)纳税义务人
- (二)税目、税率
- (三)应纳税额的计算
 - 1. 销售额的确定
 - 2. 销售数量的确定
 - 3. 应纳税额计算方法
- (四)自产自用应税消费品
 - 1. 用于连续生产应税消费品
 - 2. 其他应税消费品
 - 3. 组成计税价格
- (五)委托加工应税消费品应纳税额的计算
- (六)兼营不同税率应税消费品的税务处理
- (七)含增值税销售额的换算
- (八)进口应税消费品应纳税额的计算
- (九)出口应税消费品退(免)税
 - 1. 退税率的确定
 - 2. 出口应税消费品退(免)税政策
 - 3. 出口应税消费品退税的计算
- (十)纳税义务发生时间及纳税期限
- (十一)纳税申报和纳税地点

四、营业税法

- (一)纳税义务人
- (二)税目、税率
- (三)计税依据、起征点
- (四)应纳税额的计算
- (五)几种经营行为的税务处理
 - 1. 兼有不同税目应税行为
 - 2. 混合销售行为
 - 3. 兼营应税劳务与货物或非应税劳务

行为

- (六)税收优惠
- (七)纳税义务发生时间及纳税期限
- (八)纳税申报和纳税地点

五、企业所得税法

- (一)纳税义务人
- (二)税率
- (三)应纳税所得额的计算
 - 1. 收入总额
 - 2. 准予扣除的项目
 - 3. 不得扣除的项目
 - 4. 亏损弥补
- (四)资产的税务处理
 - 1. 固定资产的计价和折旧
 - 2. 无形资产的计价和摊销
 - 3. 递延资产的摊销
- (五)企业股权投资与合并分立的税务处

理

- (六)应纳税额的计算
- (七)税收优惠
- (八)税额扣除
- (九)纳税申报及缴纳

六、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法

- (一)纳税义务人及征税对象
- (二)税率
- (三)应纳税所得额的计算
 - 1. 应纳税所得额的概念
 - 2. 应纳税所得额的计算公式
 - 3. 准予列支的项目
 - 4. 不得列为成本、费用和损失的项目
 - 5. 专门行业或项目应纳税所得额的计

算

- (四)资产的税务处理
 - 1. 固定资产的计价和折旧
 - 2. 无形资产的计价和摊销
 - 3. 递延资产的摊销
 - 4. 存货的计价
- (五)税收优惠
 - 1. 减免税优惠
 - 2. 再投资退税

3. 亏损弥补

- (六)关联企业业务往来
- (七)境外所得已纳税款的扣除
- (八)源泉扣缴
- (九)纳税申报及缴纳

七、个人所得税法

- (一)纳税义务人
 - 1. 居民纳税义务人
 - 2. 非居民纳税义务人
- (二)所得来源的确定
- (三)应税所得项目
- (四)税率
- (五)应纳税所得额的规定
 - 1. 费用减除标准
 - 2. 附加减除费用标准和适用范围
 - 3. 每次收入的确定
 - 4. 其他规定
- (六)应纳税额的计算
- (七)税收优惠
- (八)境外所得的税额扣除
- (九)纳税申报及缴纳

八、资源税法

- (一)纳税义务人
- (二)税目、单位税额
- (三)课税数量
- (四)应纳税额的计算
- (五)税收优惠
- (六)纳税申报及缴纳

九、城市维护建设税法

- (一)纳税义务人
- (二)税率
- (三)计税依据
- (四)应纳税额的计算
- (五)纳税申报及缴纳

十、城镇土地使用税法

- (一)纳税义务人
- (二)征税范围
- (三)应纳税额的计算
- (四)税收优惠
- (五)纳税申报及缴纳

十一、房产税法

- (一) 纳税义务人及征税对象
- (二) 征税范围
- (三) 计税依据和税率
- (四) 应纳税额的计算
- (五) 税收优惠
- (六) 纳税申报及缴纳

十二、车船使用税法

- (一) 纳税义务人
- (二) 征税范围
- (三) 税率
- (四) 计税依据
- (五) 应纳税额的计算
- (六) 税收优惠
- (七) 纳税申报及缴纳

十三、印花税法

- (一) 纳税义务人
- (二) 税目、税率
- (三) 应纳税额的计算
- (四) 税收优惠
- (五) 纳税办法
- (六) 对违反税法规定行为的处罚

十四、土地增值税法

- (一) 纳税义务人
- (二) 征税范围
- (三) 应税收入的认定
- (四) 确定增值额的扣除项目
- (五) 增值额
- (六) 税率

- (七) 应纳税额的计算

- (八) 税收优惠

- (九) 纳税申报及缴纳

十五、契税法

- (一) 征税对象及纳税义务人
- (二) 税率
- (三) 计税依据
- (四) 应纳税额的计算
- (五) 税收优惠
- (六) 纳税申报及缴纳

十六、关税法

- (一) 征税对象及纳税义务人
- (二) 税则、税目和税率
- (三) 关税完税价格
- (四) 应纳税额的计算
- (五) 税收优惠
- (六) 关税征收管理

十七、税收征收管理法

- (一) 适用范围
- (二) 税务管理
- (三) 税款征收
- (四) 税务检查
- (五) 法律责任

十八、税务行政法制

- (一) 税务行政处罚
- (二) 税务行政复议
- (三) 税务行政诉讼
- (四) 税务行政赔偿

第一部分 单元同步典型例题辅导讲义

第一章 税法概论

【要点聚焦】

1. 税法的概念。税法是国家法律的重要组成部分,它以国家宪法为依据,是国家用于调整税收关系的法律规范总称。税收具有强制性、无偿性和固定性的特征。税法是税收的法律表现形式,税收则是税法所确定的具体内容。我国税法是由总则、纳税人、征税对象、税目、税率、纳税期限、纳税环节、纳税地点、减免税、罚则、附则项目组成。

2. 税法的地位及与其它法律的关系。税收法律关系在总体上与其它法律关系一样,由权利主体、客体和法律关系内容三方面组成。

3. 我国税法的制定与实施。税收法律具有最高法律效力,但要在宪法指导下制定,不能违背国家宪法,税收法律由全国人民代表大

会和人大常委会制定。第二个级次是税收法规,由国务院制定。第三个级次是税收部门规章,由国务院税务主管部门制定,在全国统一适用。对税法适用性或法律效力的判断上,层次高的法律优于层次低的法律;同一层次的法律中,特别法优于层次低的法律;国际法优于国内法;实体法从旧,程序法从新。

4. 我国现有 23 个税种按其性质和作用的分类,考生应一般掌握。

5. 税收管理体制。税收管理体制是在各级国家机构之间划分税收权的一项制度。税收管理权限可概括划分为两大类:一是立法权;二是执法权。中央与地方税收立法权、执法权限、收入归属的划分,考生应一般掌握。

【典型例题讲解】

一、单项选择题

1. 税法是国家机关制定的调整税收分配过程中形成的()的法律规范总和。
- A. 生产关系 B. 权利与义务关系
- C. 权利与道德关系 D. 收入与分配

【解题示范】 B

【解题思路】

(1)本题考点是税法的定义。

(2)税法是指国家机关制定的调整税收分配过程中形成的权利与义务关系的法律规范总和。

(3)所以本题的正确选项是 B。

2. 从法律性质看,税法属于()法规。
- A. 习惯性 B. 授权性
- C. 义务性 D. 单一性

【解题示范】 C

【解题思路】

(1) 本题考点是税法的法律性质。

(2) 从法律性质看,税法属于义务性法规。义务性法规是相对于授权性法规而言的,是指直接要求人们从事或不从事某一行为的法规。

(3) 所以本题的正确选项是 C。

3. 税收法律关系的核心是()

- A. 纳税主体
- B. 征税主体
- C. 税收法律关系的内容
- D. 权利主体

【解题示范】 C

【解题思路】

(1) 本题考查的是对税收法律关系的掌握。

(2) 税收法律关系的内容是指税收法律关系主体双方在征纳过程中依法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它决定了税收法律关系的实质,是税法体系的核心。

(3) 所以本题的正确选项是 C。

4. 构成我国税收程序法体系主体的是()。

- A. 行政诉讼法
- B. 税务行政复议规则
- C. 税收征收管理法
- D. 行政复议法

【解题示范】 C

【解题思路】

(1) 本题考查的是税法体系。

(2) 构成我国程序税法体系主体的是《税收征收管理法》,《行政诉讼法》、《税务行政复议规则》属于税收诉讼法。

(3) 所以本题的正确选项是 C。

5. 下列税法哪一项不是税收程序法()。

- A. 《税收征收管理法》
- B. 《税务行政复议规则》
- C. 《发票管理法》
- D. 《个人所得税法》

【解题示范】 D

【解题思路】

(1) 本题考查的是税收程序法和税收实体法。

(2) 税收程序法是指有关税收管理方面的法律;税收实体法是指具体规定有关税种的征税对象、征税范围、税率、征税时间等的税法。《税收征收管理法》、《税务行政复议规则》、《发票管理法》都属于程序法,只有《个人所得税法》是实体法。

(3) 所以本题的正确选项是 D。

6. 下列税种中由全国人大立法通过的是()。

- A. 增值税
- B. 资源税
- C. 个人所得税
- D. 企业所得税

【解题示范】 C

【解题思路】

(1) 本题考查的是某些税种的立法级次。

(2) 税收立法级次分为五个层次,其中个人所得税是由全国人大立法通过的,另外三个都是由国务院以法规形式颁布的。

(3) 所以本题的正确选项是 C。

7. 按照税法基本内容与效力的不同可将税法分为()。

- A. 中央税、地方税
- B. 税收基本法、税收普通法
- C. 税收实体法、税收程序法
- D. 国内税法、国际税法

【解题示范】 B

【解题思路】

(1) 本题考查的是某些税法的划分。

(2) 根据税法基本内容与效力的不同可将税法分为税收基本法、税收普通法;按照收入及管辖权限可划分为中央税、地方税;按照主权国家行使管辖权的不同可分为国内税法、国际税法;按照税法的功能作用可分为实体法、程序法。

(3) 所以本题的正确选项是 B。

二、多项选择题

1. 中央政府与地方政府的共享税包括()。

- A. 国内增值税
- B. 营业税

C. 企业所得税 D. 资源税

【解题示范】 ABCD

【解题思路】

(1) 本题考查的是我国共享税的范围。

(2) 我国共享税包括国内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资源税、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所得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及印花税。

(3) 所以本题的正确选项是 ABCD。

2. 我国现行税制中采用的累进税率有()。

A. 全额累进税率 B. 超率累进税率

C. 超额累进税率 D. 超倍累进税率

【解题示范】 BC

【解题思路】

(1) 本题考查的是我国累进税率的应用。

(2) 在我国, 个人所得税采用的是超额累进税率, 土地增值税采用的是超率累进税率。

(3) 所以本题的正确选项是 BC。

三、判断题

1. 税收法律关系的内容就是权利主体所享有的权利及所应承担的义务, 具体是指税务机关有权征税, 纳税人有义务纳税。()

【解题示范】 ×

【解题思路】

(1) 本题考查的是税收法律关系内容。

(2) 税收法律关系的内容就是权利主体所享有的权利及所应承担的义务, 税务机关有权征税, 也有义务为纳税人服务; 纳税人有义务纳税, 同时也有权利申请退税、减免税、延期纳

税等。

(3) 所以本题的错误之处在于对征纳双方的权利与义务认识不全面。

2. 在税收工作中, 各地方人民政府及税务机关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 决定减征、免征或征税。()

【解题示范】 ×

【解题思路】

(1) 本题考查的是地方人民政府及税务机关的减、免权限。

(2) 各地方人民政府及税务机关可在现行税收法律规定范围内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 决定减征、免征或征税。

(3) 本题的错误之处在于忽略了地方政府及税务机关的减、免权限要符合现有的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

3. 税法是调节国家与社会成员在征纳税上的权利与义务关系, 维护社会经济秩序和纳税秩序, 保障国家利益和纳税人合法权益的法律规范的总称。()

【解题示范】 ✓

【解题思路】

(1) 本题考查的是税法的定义。

(2) 税法是调节国家与社会成员在征纳税上的权利与义务关系的法律规范, 它具有维护社会经济秩序和纳税秩序, 保障国家利益和纳税人合法权益的作用。

(3) 所以本题的表述是对的。

第二章 增值税法

【要点聚焦】

增值税是重点税种,它是指对在我国境内销售货物或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以及进口货物的单位和个人征收的一种流转税。其征税对象为生产、流通中各环节的新增价值或商品附加值。本章重点是:

1. 征税范围及纳税义务人。现行增值税征税范围包括销售或者进口的货物,提供的加工、修理修配劳务,属于征税范围的特殊项目和特殊行为。对其他征免税的有关规定考生也应重点掌握。增值税的纳税义务人包括单位、个人、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承租人和承包人、扣缴义务人。

2. 小规模纳税人的认定。小规模纳税人是指年销售额在规定标准以下,并且会计核算不健全,不能按规定报送有关税务资料的增值税纳税人。具体认定应重点掌握。

3. 增值税税率。我国增值税采用基本税率加一档低税率的模式。基本税率为 17%;低税率为 13%。另外,出口货物适用零税率(国务院另有规定的除外);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6% 和 4% 的征收率。在什么情况下适用 17% 的税率,在什么情况下适用 13% 的税率,考生应熟练掌握。

4. 应纳税额的计算。一般纳税人的计算公式是:

应纳税额 = 当期销项税额 - 当期进项税额

当期销项税额 = 当期销售额 × 增值税率

销售额是指纳税人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向购买方收取的全部价款和价外费用。但不含向买方收取的销项税额,所以应注意将

含税价款换算成不含税价款。对于七种特殊销售方式下销售额的计算应重点掌握。

进项税额是指纳税人购进货物或者接受应税劳务所支付的增值税额。在销项税额一定的情况下,要注意进项税的抵扣,这是正确计算增值税的另一个关键问题。准予抵扣的进项税有两大类:一是从销货方取得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上注明的税金,二是从海关取得的完税凭证上注明的增值税额。在掌握这两大类的前提下,要特别注意有专用发票但不允许扣除的进项税和无专用发票又允许扣除进项税的特殊规定。这是增值税中的重点和难点。

计算应纳税额时要考虑计算应纳税额的时间限定。“当期”是个重要的时间限定,具体是指税务机关依照税法规定对纳税人确定的纳税期限;只有在纳税期限内实际发生的销项税额、进项税额,才是法定的当期销项税额或当期进项税额。税法对销售货物或应税劳务应计入当期销项税额的时间加以限定,考生对此应熟练掌握。

对于应纳增值税计算中的几种特殊情况,如当期不足抵扣的进项税结转下期抵扣,销货退回或折让的税务处理,小规模纳税人应纳税额的计算应一般掌握。对一些特定货物的销售行为,无论其从事者是一般纳税人还是小规模纳税人,一律按简易办法计算应纳税额,对此考生应重点掌握。

5. 几种特殊经营行为的税务处理。对兼营不同税率的货物或应税劳务应分别计税,未分别核算销售额的,从高适用税率征税。对混

合销售行为是征营业税还是征增值税,划分的原则是按企业的性质和行为来确定。纳税人兼营非应税劳务,应分别核算货物或应税劳务和非应税劳务的销售额,分别征税,若不分别核算或不能准确的核算货物或应税劳务和非应税劳务的销售额,其非应税劳务应与货物或应税劳务一并征收增值税。纳税人兼营免税、减税项目的,应当单独核算免税、减税项目的销售额;未单独核算销售额的,不得免税、减税。

6. 含税销售额的换算。重点是掌握公式的运用。

7. 出口货物退(免)税政策。我国出口货物的税收政策有三种:出口货物免税并退税,出口货物只免税不退税,出口货物既不免税也不退税。在什么情况下适用哪种税收政策,考生应重点掌握。

对于出口货物退税的计算,重点掌握按“免、抵、退”办法办理出口退税的计算方法。其他出口退税方法和出口货物退(免)税的管理一般掌握。

8. 进口货物征税。进口货物的增值税与内销货物增值税的主要区别在于:进口环节的增值税不能抵扣任何税额。计算公式应牢记。

进口货物的税收管理应熟练掌握。

9. 纳税义务发生时间、纳税期限及纳税地点。不同情况下发生增值税纳税义务的时间,考生应熟练掌握。销售货物或者应税劳务,为收讫销售货款或者取得索取销售款凭据的当天;进口货物为报关进口的当天;纳税人出口适用税率为零的货物,可以按月向税务机关申报办理该项出口货物的退税。增值税纳税期限根据纳税人应纳税额的大小分别规定为1日、3日、5日、10日、15日或者1个月。不能按固定期限纳税的,可以按次缴纳。进口货物的纳税期限是7日。出口退税的货物,可按月申报办理出口退税。纳税地点的规定对于固定业户与非固定业户不同,考生对此应一般掌握。

10. 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使用及管理。增值税专用发票是销货方正确计算销项税,购货方正确进行税款抵扣的重要凭证,正确使用管理增值税专用发票非常重要。教材中这一方面内容考生应全面了解,其中重点掌握:专用发票的开具范围,专用发票的开具要求,专用发票开具的时限,开具专用发票后发生退货或销售折让的处理及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管理。

【典型例题讲解】

一、单项选择题

1. 下列属于增值税免征项目的是()。
- A. 邮政部门以外的单位和个人销售首日封、邮票
 - B. 个人销售自己使用过的摩托车
 - C. 进口仪器用于科学研究
 - D. 将自产的货物用于本企业的集体福利

【解题示范】 C

【解题思路】

(1) 本题的考点是增值税征收范围的确定。

(2) 现行税法规定增值税的征收范围包括:销售或者进口的货物和提供的加工、修理修配劳务两大项目,以及属于增值税征收范围的特殊项目和特殊行为。此外税法还规定了一些免税项目。

(3) 本题的解题过程是:

集邮商品(如邮票、首日封、邮折等)的生产、调拨,以及邮政部门以外的其他单位和个人销售的均征收增值税,所以A应该征收增值税。

个人(不包括个体经营者)销售的自己使用过的除游艇、摩托车、汽车以外的货物免征